

表1

三亚市政府采购计划备案（审核）表

预算单位(公章): 三亚市大隆水利工程项目管理局

填报时间: 2021年6月10日

金额单位: 元

政府采购项目名称		三亚市岭曲坝上下游水土保持工程					
项目预算金额		2882660.34		政府采购项目需求		附详细需求表	
项目类别		() 货物类;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工程类; () 服务类, 服务期限 年					
是否属于高校、科研院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) (请提供认定意见)							
政府采购资金来源							
资金类型	年初预算	年中追加	上年结转	中央或省 财政安排	执行中细化 的采购支出	预算指标 文号	备注
经费拨款							关于下达2021年政府投资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(三财建[2021]11号)中安排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				
罚没收入							
专项收入							
国有资源(资产)有偿 使用收入							
国有资本经营收入							
政府性基金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							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							
其他资金							
合 计						-	
预算单位 申报意见	本项目政 府采购组 织形式	() 政府集中采购		本项目 政府采 购方式	() 公开招标 () 邀请招标 () 竞争性谈判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竞争性磋商 () 单一来源采购 () 询价 () 协议供货(服务定点)		委托机构: () 市政府采购中心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其他代理机构: 海南恒晨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
		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分散采购					
预算单位审核意见		(单位政府采购业务负责人) 签名: 陈世明 2021年6月10日					
市财政部门预算 业务主管科室资金 保障意见		2021年政府投资项目安排三亚市岭曲坝上下游水土保持工程(200万元) 后续资金缺口视工程进度列入2021年预算安排 2021年6月10日(签章)					
采购进口产品审核 意见 (政府采购监管机构 填写)		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无进口产品 () 有进口产品, 并提供() 表1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表; () 表2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意见; () 表3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					
政府采购监管机构 备案		经办人: 潘妍 2021年6月10日(签章)					

经办人(必填): 秦伟

联系电话(必填): 17763961096

政府采购项目详细需求表

预算单位(章): 三亚市大隆水利工程建设局

金额单位: 元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	是否进口产品	备注
1	三亚市岭曲坝上下游水土保持工程	1. 岭曲坝下游左岸岸坡进行固坡防护, 长度118m; 2. 岭曲坝上下游裸露边坡进行绿化, 绿化面2960m ² ; 3. 对管理处内外裸露地面进行水土流失治理, 治理面积4630m ² 。	1	项	2882660.34	2882660.34	否	详见三财评(2021) 83号

备注:

1. 预算单位原则上应通过GFMS采购系统报备政府采购计划, 通过填写本表报备政府采购计划仅限于: ①资格招标; ②资金尚未落实的采购项目(如PPP项目、棚改购买服务项目、提前使用下年度资金项目等); ③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的单位。
2. 资金尚未落实的采购项目, 应先由市财政局部门预算业务主管科出具资金保障意见, 再送政府采购管理科备案。
3. 政府采购项目必须与报备的政府采购预算资金用途一致。
4. 其他资金指: 教育事业收费、收回存量资金、单位结余、住房补助资金、单位自有资金、其他财政资金。
5. 属于高校、科研院所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的, 请在“是否属于高校、科研院所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”栏进行勾选确认, 并提供科研仪器设备的认定意见。
6. 政府采购项目涉及进口产品的, 预算单位还应提供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材料。高校、科研院所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采用备案制管理, 高校、科研院所所在同一预算年度内再次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的, 无需重复组织专家论证, 可附原专家论证意见直接备案政府采购计划。
7. 采购人选择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, 需符合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库(2014) 214号) 第三条的规定。
8. 表2中的“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”不得指定品牌和型号。
9. 本表分表1和表2, 表1为三亚市政府采购计划备案(审核)表, 表2为政府采购项目详细需求表(填写时可增加附页); 预算单位应提交本表一式三份, 一份留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查, 一份交预算单位, 一份交代理机构。
10. 通过本表报备政府采购计划的, 采购完成需付款时, 必须在GFMS采购系统补报采购计划、录入采购订单, 完成系统中的操作(PPP项目、棚改购买服务项目除外)。
11. 有关表格请到“中国三亚门户网站—政府采购—相关文件(<http://www.sanya.gov.cn/>)”下载。